

时代文库

冯先政 著

边地风月

本书独立记录了故乡一个时期的心理、一个时期的生活、一个时期的文化，一个时期的自然。无边风月，使人情不自禁。

作家出版社

冯先政 著

边地风月

本书独立记录了故乡一个时期的心理、一个时期的生活、一个时期的文化，一个时期的自然。无边风月，使人情不自禁。

作家出版社

常常情不自禁，独来独往。兴趣来了，照样一口气舒出一篇文章；心血来潮，照样独自一人半夜深夜步行三五里荒郊野岭。碰上好书，仍然能一口气看完，时逢知己，照样天真浪漫。意志依然，可谓神仙板不变，滔王吓不倒，在统率所有空竹柔向既定目标的行程中，照样能征服一切困难，跨越一切障碍，它的权威至高无上。思维依然，可谓一座立体的庞大无比的网域，条条脉路既有自身的逻辑，又处处相接相通构成不可统计的神经网络，对各类信息诸种终端各种联动的分析、综合、整理、传递，依然快捷、准确。心境依然，可谓天山一方潭，它雄据于地之巅峰，饮千古酿造之冰露，纳扶摇宇宙之灵气，远离污染，清澈见底。统而言之，这身心内外，远远近近，年纪迥异而与我们何妨？

但是，有人说人在江湖，身不由己，既然年纪这东而有这么多人谈及它，总不能充耳不闻。因此，这段时期

给你智慧、给你力量、给你快活、给你坚强、给你思想的活力、给你生活的质量。



● 故乡的样子
● 老屋的太阳光
● 记忆的那首歌
● 一条文竹
● 一拉猫耳
● 一条羊肠

● 异人啁啾当叔
● 父亲自己的灵魂来
● 亮出乐的讨论
● 快乐当新郎
● 住这个故乡

目 录

回到民间

——冯先政《边地风月》序 / 王鸿儒.....1

一、老屋的太阳

老屋的太阳	9
我和婆的春天.....	13
坐席的童年.....	18
草凳颂.....	22
老命茅根.....	25
黑牛.....	29

二、故乡的样子

故乡的样子.....	35
金狮阁.....	39
风动石.....	42

栗园石林·····	45
看奇泉·····	48
说什么天堂人间? ·····	50

三、记住那支歌

记住那支歌·····	55
吹角角·····	58
喊出来的歌·····	61
吼出来的歌·····	65
联欢在军营·····	70

四、一条文化的河

一条文化的河·····	77
好香的烤鱼·····	81
乡亲难忘·····	84
热闹的麻矸·····	88
好灵的一条黄瓜·····	92
在柳木家·····	95
死一样的瞌睡·····	99
你在哪里过年? ·····	102

五、祭 父 亲

祭父亲·····	109
叮咚月琴·····	113
夜夜花灯·····	116
父亲总是捧着一捧泥·····	120
现在还有几个人喊爹? ·····	123

六、亮出自己的灵魂来

亮出自己的灵魂来·····	129
一点脑筋也不带·····	132
简简单单说简单·····	136
拜访夜精灵·····	139
永远的八年·····	143
泥蜂哥·····	146

七、拉 猫 儿

拉猫儿·····	153
捉雀雀儿·····	156
黄花蛇·····	159
务川眼中的世界杯·····	163

黑桃 K! 黑桃 K!	166
-------------------	-----

八、杀 年 猪

杀年猪.....	171
办年.....	174
月米酒.....	177
杀猪酒.....	180
月半.....	183

九、异人啷当叔

异人啷当叔.....	189
中国长寿之王的神奇.....	193
我的外孙柱西.....	201
最后一个留着辫子的男人.....	205
说说吕日周.....	209

十、快活的讨论

快活的讨论.....	215
我把年纪搞丢了.....	218
今晚你到哪里耍?	221
六十岁以后的人生照样可以精彩.....	225

去栗园草场就行·····	229
现在的辈份很无奈·····	232

十一、又当新郎

又当新郎·····	239
花姑娘·····	243
我这标准只是我的·····	247
小脚三婆·····	250
东南行散记·····	255

十二、守住故乡

守住故乡·····	265
遥远的洞穴人家·····	268
到了务川吃什么？·····	271
到了务川看什么？·····	274
到了务川玩什么？·····	278
说在三个“什么”后边的话·····	281
丹砂之光·····	284

突然拿定的主意

一代后记·····	288
-----------	-----

回到民间

— 冯先政《边地风月》序

王鸿儒

印象中务川是僻远而神秘的。说是僻远,除了空间上的距离;也许还因为这里留存着一种与现代都市很不相同的风情,一种独特的民族民间文化;而这文化恰又酿造了务川的神秘。这里是仡佬族聚居之地,仡佬族便是上古时代的濮人,贵州道地的土著。商周时,濮人曾向中原王朝进贡丹砂;春秋之际当齐桓公称霸,濮人创造的牂牁国还曾遣使赴葵丘会盟。之后他们参与过夜郎文化的创造。在云贵高原上,在与夷人、越人的交往同争战中,在与巴文化、汉文化及其他文化的碰撞、交融里,千百年来,不知导演过多少人间话剧!既有过开辟蒿莱的艰辛与光荣,也有过战败后失去家园的忧伤和痛苦,至今在滇东、在黔西北一带还有大量濮人居留过的遗迹。我常常想,在这样漫长的历史岁月里,在经历过一次次反抗,一次次失败之后,这个民族虽然退居一隅,血脉却终未断绝,实在是很不容易的。那么是什么力量在支撑着他们呢?如今他们又在怎样地生活着呢?去年夏天,我有机会去过一次务川,才知道那里就是盛产丹砂之地,至今还有“宝王庙”的遗址,有种种关于仡佬族先民的歌谣传说,一些令现代人耳目一新的奇风异俗,令人感到不可思议的傩特技等等,可惜我在务川停留的时间短暂,未能作深入的考查。现在冯先政的这本书稿《边地风月》送到了我的手里,我读着,神游在这“僻远”而又“神秘”的文化之

中,我的心终于得到极大的满足。冯先政虽然是土家族作家,但他对仡佬族文化有很深的理解。

这是真正的边地“风月”:

看他写裸浴:在山村里,在老屋后面的菜园,在早晨明媚的阳光下,在一个被脱光了的孩子的眼里,两个女人正在那儿裸身晒太阳:“婆和三婆的衣服裤子全脱光了,大大咧咧地躺在石板上,哼着一种小调,时不时又爹呀妈呀死去活来地笑。”

他写耕牛:年三十晚上的年夜饭,“黑牛和我们吃一样的饭菜,一年只有年三十这一顿。这一顿,米饭也好,其他菜也好,都是我们一家人与黑牛平分,我们一家人一半,黑牛一个人一半。父亲说:‘我们吃的饭,都是黑牛同我们一起苦来的!’”

写“谢土”:“每年过年,父亲都要带上我们弟兄姐妹去谢土,这是祖宗留下来的规矩,父亲对土地的虔诚和崇拜,的确是五体投地,每次谢土,父亲都要摆上刀头果品,跪在地上,顶礼膜拜,并让我们也跪在地上,顶礼膜拜,卦打不转,就不起来。”

而写父亲为一个腹痛的人治病:“父亲掐了一阵手指,说有救,便动手划杆子水。他将一支竹筷砍成七颗两头都很锋利的竹钉,并将这些竹钉放进盛了大半碗净水的大碗,接着一阵咕咚,一阵比划,又磕头烧纸后,原先浮在大碗中的竹钉便象汽艇一样游弋起来。这时,父亲两眼血红,神情异样,举起大碗将水和竹钉灌进病人嘴里,并在病人屁股上猛击一掌,那么长那么锋利的竹钉竟然一下子全吞下了,不一会,那人肚子也不痛了,如此这般叫上目瞪口呆的手艺,他还会很多。”

.....

这些奇风异俗,连同这里的“夜夜花灯”,并不需要登记“人情”的杀猪酒,不是谁都可以去吃的“月米酒”,“喊出来”的歌,充满激情的

草凳舞，吹着“角角”走乡串寨的割猪匠，那位眉毛由黑转白又转青了的143岁的长寿之王……全出在这片充满神奇的土地上。这里有一望无际的栗园草场；风能吹动、但几个汉子用尽力气也没法推倒的巨大的奇石；有来时势如山洪、瞬间又嘎然而止、来无踪去无影的奇泉；更不要说那条横贯一县、养育了一个民族、一路流送着文化的洪渡河……想也不敢想的，然而却是实实在在的边地人的生活。这些充满了人情味的习俗风情，古朴、简单、淡远、自然、和谐，甚至还有一点蛮野和粗砺，然而却是那样合于人性。就说那两个女人在太阳下面的裸浴吧，据说今天在西方的一些国家正大为风行，谓之“回归自然”，仿佛那是好不容易才回来的宝贝；而在边地，在我们这里，“我的先祖就有这种习惯”，那么平常，天然，一切就是为了“身心的快乐身心的健康身心的自在”。又比如写杀年猪办酒宴，在作者看来，“请公孙叔侄，弟兄姊妹，亲戚朋友拢来，说说话，热乎乎，已很古老，古老得成了一种自然，犹如春天一到，就有响雷滚过天空，就有青草长出大地一样。”这种杀猪酒丝毫没有今日市镇上借办酒以敛财的恶习，读来真有恍若隔世之感。在这些习俗风情里，牛可以同人分享年夜饭，大山入梦时会有鼾声，菜园里的小虫是那么“雄气”，泥蜂哥会在一种“妙不可言”的歌声中将一只蜘蛛“胡噜”成自己的儿子……

正是在这些地方，我们看见了民间文化中“万物有灵”的深刻影响，而作者笔下所透露出来的却是那种被称之为“天人合一”的人生哲学。这是历来流贯在民间风情中的主调。作为边地人的生存状态，它会让沉重的日子变得轻松、苦涩的人生变得快乐。作者笔下这片古老的土地原来有着如此丰厚的文化积淀，这不禁令我想起务川何以会在上个世纪30年代走出一位受到胡适器重的作家寿生；何以又在80年代出了一个戴绍康，写出《塬上风》那样牧歌一般美丽的小说。而冯先政的这本《边地风月》，也以他自觉的文化审美、文化守成的意

识,从容而又略带幽默的叙写,将有情有味的民间文化展示给我们。据我所知,寿生有过搜集黔北“背时调”、务川“号子”、“风流歌”、“盘歌”以及民间故事的历史,戴绍康小说也有不少对于故乡习俗的描摹与反思,《塬上风》那种对于“风”的关注,都表明这些作家同民间有着仿佛是与生俱来的联系。先政自幼长于务川农村,他的婆与父亲,都是古老的民间文化的传人,他又长期做过当地宣传干部、文化局长,对于民间,对于乡土,他更是了若指掌。如此看来,他们在文学上无论大或小的成功,无不来自民间,无不得益于对务川本土文化深刻的参悟。

然而我们在获得欣赏的愉悦与心灵的满足时,又不能不怀有同作者一般的隐忧。因为这些美好的人情与风俗不少是出自作者儿时的体验与回忆。随着经济全球化的到来,外来文化正如同洪水一般涌进,借着信息化的东风,即使是最僻远的山寨也不能不受到波及。比较作者记忆中的或者正在流失的边地风月,已经不可同日而语。作为民族文化的传承者。农民的子弟,曾经的文化局长,先政对此的感受更其真切而深刻:“就说务川吧,历史这么悠久,文化底蕴这么深厚,而且又这么偏僻边远,但现在能唱山歌的有几人?能哼小调的有几人?……至于民间情感、民间哲学、民间理念、民间结构,更是面临着很大危机。”正是这种对民间文化大面积流失的危机感,使得作者情不自禁地喊出:“守住这个故乡!”在他看来,“守住这个故乡,就是守住了自己的民族,就是守住了自己;丢失了这个故乡,就是丢失了自己的民族,就是丢失了自己。”

守住富有活力、摇曳多姿的民族民间文化,这是作者写作本书的目的之一。但是先政并不是死守,他深知守住只是相对的,世界上从来就没有不变的文化,不变就意味着文化的没落与消亡。异质文化的引进具有激活民族文化的功用,要紧的在于如何择取与吸收,使异质

文化能够化为民族的血肉。因此他在那些描写民间风情的篇章里不但能信守一个现代化的审美标准与价值尺度,在“快活的讨论”、“又当新郎”、“守住这个故乡”等辑中更直抒胸臆,表达了一个现代人对世事、对人物、对文化的感受。作为一本散文集,他在表述这些感受的时候,除了很多对于习俗风情的生动、具象的描写,他更借助故事、民歌、传说等等来增强他的文章的感染力,这里有胆诚的对话,深情的表白,丰富的联想,巧妙的揶揄,乃至智慧的思辨……正因为这样,这本书所描写的内容,所表达的意绪,有诗情,但并不虚飘;有具象,却不失空灵;有风骨,也摇曳着温柔;有锋芒,却不失于偏颇。新鲜,可读。我尤其喜欢他那些偶尔生发出来的关于现实人生的联想,有的甚至很奇特、很巧妙,让人发出会心的一笑,在美的享受之外,得到哲思的启迪。

“礼失而求诸野,”文化的流失也同样。一种在都市、在庙堂里已经被放逐、被长久地漠视、甚至被某些自认高明的人物改造得面目全非的文化,却在民间依然活泼泼地存在着;因此,我们如果想得到智慧、得到力量、得到快乐、得到坚强,想要拥有思想的活力,提高生活质量;——特别是对作家来说,如果你感到了写作的困窘,已经厌倦了那种“书斋式的写作”,那么你就读一读冯先政这本书吧,然后像本书作者曾经的那样,背一只行囊,顺着那条“文化”的河流,去考查,去发现,把自己扎实地整一整,累一累,回到民间去。

2004年5月26日

王鸿儒,著名学者,作家,文学评论家,中国作家协会会员,贵州省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所长,贵州省作家协会副主席)

老屋的 太阳

老屋的太阳给人贴身的感觉，给人老屋的缠绵。从那儿看下来，近处是天空，天空后面是桃花，桃花后面是三个脱得溜光的人，三个人后面是那块古怪的石板，石板周围是太阳晒亮的青菜。



太阳光光

邹愿松 摄